2026年灵宝市焦村镇现代化智能水果分选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灵宝市焦村镇人民政府

乙方：三门峡凑个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甲方（购货方）：灵宝市焦村镇人民政府

乙方（供货方）：三门峡凑个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6年灵宝市焦村镇现代化智能水果分选设备采购项目

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保证自身系合法存续并经营的，完全有能力履行权力和义务的公司。双方就甲方购买乙方的产品，本着诚实信用、公平互利原则，以建立良好的供需关系为目的，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

一、采购的产品

1. 附件一（采购清单报价一览表）

二、价格条款

1、合同总金额:￥1596000.00（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玖万陆仟元整）。

2、上述价格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支付的最终价格，其中已经包括所有的运保费、安装费、售后服务费和税费等，除该合同金额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三、付款方式与付款时间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金额30%。

预付款支付期限：签订合同后。

（2）采购进度款支付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拨付合同价款的30%，即478800.00元；所有货物设备采购完成，安装调试结束正常运行，经甲方验收后拨付至合同价款的80%；审计结算后，拨付至结算总价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自验收完成日

期起，货物设备正常运行一年，经甲方复验后拨付质保金，质保金不计利息。

四、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2、交货地点：灵宝市焦村镇秦村

3、如乙方不能如期交付本合同产品，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有权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包装及运输

1、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产品及相关配件应当是该产品生产商生产的全新的合格产品；产品存在划痕或被毁损的现象，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该产品或做退货处理。

2、乙方承担产品交付甲方前的一切费用及风险。

六、检验与验收

1、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在交货地对乙方提交的合同产品进行检验。如果乙方提交的合同产品与本合同规定不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或退货，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退换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七、质量保证条款

1、乙方在提供产品时应当提供与该产品相同吻合的质量合格文件。质保期为自甲方验收该批次货物验收合格并接收之日起一年内，如在该期限内甲方因该批次产品的质量、材料、工艺等缺陷而受到损失的，乙方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并进行免费更换。

八、违约责任

1、乙方在规定期限内不能按时履行义务的，如未能按时交付合同产品或服务，则每延期一天承担合同金额1‰的延期交货违约责任，迟延履行超过10日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负赔偿责任。

2、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时，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负责及时更换或修理，甲方保留退货的权利，乙方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交付不符合合同约定产品的期间及更换或修理的期间按乙方延期交货处理，乙方应按每延期一天承担合同金额1‰的延期交货违约金责任。

3、若乙方提供产品或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拒付到期款项，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九、其他事项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自合同双方及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行订立书面文件，该类文件经合同各方盖章生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2016 年 8 月 8 日　　日期：2016 年 8 月 8 日